附件

《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任务（项目）承接情况一览表

说明：1.本一览表由三个表组成：表1为分省承接任务（项目）数量汇总表；表2为分任务（项目）承接省份一览表；表3为分行指委承接任务（项目）数量汇总表。

2.表2中的“承接省份（A/B）”意为某省承接的某项目建设数量为A个，预估经费为B万元。如: 北京(100/5000)意为北京市承接建设某项目100个，预估经费为5000万元。

表1：分省承接任务（项目）数量汇总表

| 序号 | 省份 | 承接任务数 | 承接项目数/布点总数 | 预估经费（万元） |
| --- | --- | --- | --- | --- |
| 1 | 北京 | 33 | 12/351- | 125300 |  |
| 2 | 天津 | 54 | 16/429- | 84800 |  |
| 3 | 河北 | 47 | 13/320- | 52400 |  |
| 4 | 山西 | 47 | 13/300- | 72800 |  |
| 5 | 内蒙古 | 19 | -8/154- | 20000 |  |
| 6 | 辽宁 | 27 | -6/85-- | 18500 |  |
| 7 | 吉林 | 54 | 14/135- | 7700 |  |
| 8 | 黑龙江 | 53 | 16/543- | 30000 |  |
| 9 | 上海 | 49 | 13/134- | 14350 |  |
| 10 | 江苏 | 42 | 12/648- | 60000 |  |
| 11 | 浙江 | 45 | 13/633- | 80765 |  |
| 12 | 安徽 | 47 | 15/789- | 306000 |  |
| 13 | 福建 | 24 | 12/460- | 95400 |  |
| 14 | 江西 | 47 | 16/587- | 90000 |  |
| 15 | 山东 | 49 | 12/1720 | 127255 |  |
| 16 | 河南 | 47 | 15/469- | 73365 |  |
| 17 | 湖北 | 51 | 15/518- | 42000 |  |
| 18 | 湖南 | 47 | 15/397- | 79890 |  |
| 19 | 广东 | 53 | 14/810- | 141750 |  |
| 20 | 广西 | 21 | 13/333- | 182100 |  |
| 21 | 海南 | 53 | 13/97-- | 12750 |  |
| 22 | 重庆 | 45 | 15/748- | 50050 |  |
| 23 | 四川 | 25 | 9/430- | 67200 |  |
| 24 | 贵州 | 53 | 14/202- | 32500 |  |
| 25 | 云南 | 44 | 13/143- | 30000 |  |
| 26 | 西藏 | 23 | 12/36-- | 8800 |  |
| 27 | 陕西 | 55 | 16/471- | 70800 |  |
| 28 | 甘肃 | 11 | -4/43-- | 200 |  |
| 29 | 青海 | 28 | 10/39-- | 11650 |  |
| 30 | 宁夏 | 25 | 13/91-- | 18540 |  |
| 31 | 新疆 | 54 | 16/136- | 29140 |  |
| 32 | 兵团 | 34 | 12/21-- | 5160 |  |
| 合计 | 1306 | 410/12272 | 2041165 |  |

表2：分任务（项目）承接省份一览表

| 序号 | 工作任务 | 省份数/项目布点总数 | 承接省份 |
| --- | --- | --- | --- |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承接任务一览表 |
| 一、扩大优质教育资源 |
| RW-1 | 加强与信誉良好的国际组织、跨国企业以及职业教育发达国家开展交流与合作 | 21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贵州、陕西、新疆 |
| RW-2 | 学习和引进国际先进成熟适用的职业标准、专业课程、教材体系和数字化教育资源 | 26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贵州、云南、陕西、青海、新疆 |
| RW-3 | 选择类型相同、专业相近的国（境）外高水平院校联合开发课程，共建专业、实验室或实训基地，建立教师交流、学生交换、学分互认等合作关系 | 25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陕西、青海、宁夏、新疆 |
| RW-4 | 支持高等职业院校申办聘请外国专家（文教类）许可 | 22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陕西、新疆、兵团 |
| RW-5 | 举办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机构 | 23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四川、贵州、陕西、新疆 |
| RW-6 | 完善以老带新的青年教师培养机制；建立教师轮训制度；专业教师每五年企业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6个月 | 27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新疆、兵团 |
| RW-7 | 高等职业院校专业骨干教师国家级、省级培训计划 | 28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宁夏、新疆、兵团 |
| RW-8 | 加强职业技术师范院校建设 | 8 | 北京、天津、吉林、浙江、广东、海南、云南、陕西 |
| RW-9 | 支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按照有关规定自主聘请兼职教师；加强兼职教师的职业教育教学规律与教学方法培训；支持兼职教师或合作企业牵头申报教学研究项目、组织实施教学改革；把指导学生顶岗实习的企业技术人员纳入兼职教师管理范围。核算教师总数时，兼职教师数按每学年授课160学时为1名教师计算。 | 25 | 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陕西、青海、新疆、兵团 |
| RW-10 | 在有关民族地区加强双语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 | 7 | 内蒙古、吉林、贵州、西藏、陕西、青海、新疆 |
| RW-11 | 推动落实《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建设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管理系统 | 28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RW-12 | 将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作为教师评聘考核的重要依据 | 25 | 北京、天津、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RW-13 | 办好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 | —— | 国家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 |
| RW-14 | 发布实施“关于引导部分地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指导意见”；探索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实现形式和培养模式 | 23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四川、云南、陕西、甘肃、宁夏、新疆 |
| RW-15 | 开展设立专科高等职业教育学位的可行性研究 | —— | 国家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 |
| RW-16 | 编制“高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研究修订《普通高等学校设置暂行条例》 | —— | 国家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 |
| RW-17 | 修订一批专科高等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和实验实训装备技术标准 | —— | 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实施 |
| RW-18 | 修订“高等职业院校专业目录”和“高等职业院校专业设置管理办法”；到2017年，专科职业教育在校生达到1420万人 | 21 | 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四川、贵州、陕西、宁夏、新疆、兵团 |
| RW-19 | 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研制“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建设方案与管理办法” | 23 | 天津、吉林、黑龙江、上海、浙江、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宁夏、新疆、兵团 |
| RW-20 | 持续缩减本科高校举办专科高等职业教育的规模 | 20 | 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新疆 |
| 二、增强院校办学活力 |
| RW-21 | 规范落实《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研究制订职业院校学生进入高层次学校学习的办法；2016年通过分类考试录取的学生占高等职业院校招生总数的一半左右，2017年成为主渠道；逐步提高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比例和本科高等学校招收职业院校毕业生的比例 | 26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新疆 |
| RW-22 | 研制“关于推进学习成果积累与转换工作的指导意见” | —— | 国家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委托国家开放大学试点） |
| RW-23 | 试点社会力量通过购买、承租、委托管理等方式参与办学活力不足的公办高等职业院校改革。鼓励民间资本与公办优质教育资源嫁接合作，在经济欠发达地区扩大优质高等职业教育资源。鼓励探索建立行业企业办和民办高等职业院校教师年金制度，探索在营利性民办高等职业院校实行职工持上市股 | 11 | 天津、河北、吉林、黑龙江、上海、山东、河南、重庆、贵州、陕西、新疆 |
| RW-24 | 开展建设混合所有制高等职业院校的理论与实践课题研究 | 22 | 天津、河北、辽宁、吉林、黑龙江、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贵州、云南、陕西、宁夏、新疆、兵团 |
| RW-25 | 成立混合所有制高等职业院校联盟 | —— | 相关高等职业院校组织实施 |
| RW-26 | 以购买服务方式支持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在规定的领域范围内自主开展工作 | —— | 国家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 |
| RW-27 | 每年举办一次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推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国际化 | —— | 国家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 |
| RW-28 | 落实《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推进职业院校服务经济转型升级面向行业企业开展职工继续教育的意见》 | 26 | 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陕西、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RW-29 | 地方各级政府在安排职业教育专项经费、制定支持政策、购买社会服务时，将企业举办的公办性质高等职业院校与其他公办院校同等对待 | 15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江西、山东、河南、湖北、广东、海南、贵州、陕西、新疆 |
| RW-30 | 研制“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办法” | —— | 国家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 |
| RW-31 | 贯彻落实国家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和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完善高校内部治理结构的意见》，落实和扩大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办学自主权，支持学校自主确定教学科研行政等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和人员配备，支持高校面向社会依法依规自主公开招聘教学科研行政管理等各类人员、自主选聘教职工、自主确定内部收入分配 | 22 | 北京、天津、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广东、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青海、新疆 |
| RW-32 | 落实教育、财税、土地、金融等支持政策，鼓励各类办学主体通过独资、合资、合作等形式举办民办高等职业教育，稳步扩大优质民办职业教育资源 | 18 | 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浙江、江西、山东、河南、湖北、广东、海南、四川、贵州、陕西、甘肃、新疆 |
| RW-33 | 以政府规划、社会贡献和办学质量为依据，探索政府通过“以奖代补”、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民办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高等职业教育办学的办法 | 17 | 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浙江、福建、江西、山东、河南、广东、海南、贵州、陕西、甘肃、新疆 |
| RW-34 | 社会声誉好、教学质量高、就业有保障的民办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可由省级政府统筹、在核定的办学规模内自主确定招生方案 | 13 | 天津、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西、山东、湖北、广东、海南、四川、贵州、陕西、新疆 |
| RW-35 | 专科高等职业院校积极开展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活动；建立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和社区教育机构联席会议制度 | 26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三、加强技术技能积累 |
| RW-36 | 优化院校布局、调整专业结构 | 27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宁夏、新疆、兵团 |
| RW-37 | 建立产业结构调整驱动专业设置与改革、产业技术进步驱动课程改革的机制 | 23 | 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陕西、青海、新疆、兵团 |
| RW-38 | 重点服务中国制造2025，主动适应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制造需要，围绕强化工业基础、提升产品质量、发展制造业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调整专业、培养人才 | 27 | 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贵州、云南、陕西、宁夏、新疆、兵团 |
| RW-39 | 优先保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相关专业的布局与发展 | 26 | 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贵州、云南、陕西、宁夏、新疆、兵团 |
| RW-40 | 加强现代服务业亟需人才培养，加快满足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人才需求 | 28 | 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RW-41 | 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职业教育合作；服务“走出去”企业需求，培养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的技术技能人才和中国企业海外生产经营需要的本土人才；配合“走出去”企业面向当地员工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支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国（境）外办学，为周边国家培养熟悉中华传统文化、当地经济发展亟需的技术技能人才 | 26 | 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宁夏、新疆、兵团 |
| RW-42 | 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利用各种资源建设大学科技园、大学生创业园、创业孵化基地和小微企业创业基地，作为创业教育实践平台 | 29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青海、新疆、兵团 |
| RW-43 | 探索将学生完成的创新实验、论文发表、专利获取、自主创业等成果折算为学分，将学生参与课题研究、项目实验等活动认定为课堂学习；优先支持参与创新创业的学生转入相关专业学习；实施弹性学制，放宽学生修业年限，允许调整学业进程、保留学籍休学创新创业 | 28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青海、新疆、兵团 |
| RW-44 | 地区、有关部门整合发改财政和社会资金，支持高校学生创新创业活动。高等职业院校优化经费支出结构，多渠道统筹安排资金，支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资助学生创新创业项目 | 25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新疆、兵团 |
| RW-45 | 举办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 —— | 国家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 |
| RW-46 | 加强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等重点文化产业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提升民族地区的高等职业院校支持当地特色优势产业、基本公共服务、社会管理的能力 | 23 | 天津、河北、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宁夏、新疆 |
| RW-47 | 加强与职业教育发达国家的政策对话，探索对发展中国家开展职业教育援助的渠道和政策 | 18 | 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安徽、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陕西、新疆 |
| RW-48 | 鼓励示范性和沿边地区高等职业院校利用学校品牌和专业优势，积极吸引境外学生来华学习 | 22 | 北京、天津、河北、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新疆 |
| 四、完善质量保障机制 |
| RW-49 | 落实高等职业院校生均拨款政策，引导激励地市级政府（单位）建立高职生均经费制度。到2017年本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平均水平不低于12000元 | 30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宁夏、新疆、兵团 |
| RW-50 | 完成高等职业院校章程制定、修订工作 | 29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新疆、兵团 |
| RW-51 | 推动高等职业院校参照《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设立学术委员会；一批（不少于20%）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参照《普通高等学校理事会规程（试行）》设立理事会或董事会机构 | 26 | 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青海、新疆 |
| RW-52 | 巩固学校、省和国家三级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制度，进一步提高年度质量报告的量化程度、可比性和可读性；强化对报告发布情况和撰写质量的监督管理 | 31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RW-53 | 加强分类指导，以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为基础，开展高职院校教学诊断和改进工作 | 30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新疆、兵团 |
| RW-54 | 一批省份发布实施职业院校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 | 20 | 天津、山西、黑龙江、上海、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新疆 |
| RW-55 | 一批国家示范（骨干）高等职业院校制定执行反映自身发展水平、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的“双师型”教师标准 | 28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RW-56 | 推动教师分类管理、分类评价的人事管理制度改革；全面推行按岗聘用、竞聘上岗 | 20 | 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陕西、新疆 |
| RW-57 | 制订体现高等职业教育特点的教师绩效评价标准; 55岁以下的教授、副教授每学期至少讲授一门课程 | 21 | 北京、天津、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陕西、宁夏、新疆、兵团 |
| RW-58 | 加强高等职业教育研究机构和队伍建设，加大投入支持相关研究工作；有条件的高等职业院校建立专门教育研究机构，开展教学研究 | 25 | 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贵州、云南、陕西、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五、提升思想政治教育质量 |
| RW-59 | 贯彻落实《高等学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暂行）》 | 29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RW-60 | 健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长效机制；高职院校按师生比1:200配备辅导员；心理健康教育全覆盖 | 28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新疆、兵团 |
| RW-61 | 全面推进《全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测评体系（试行）》 | 28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新疆、兵团 |
| RW-62 | 创建平安校园、和谐校园 | 30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RW-63 | 落实《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基本标准》 | 28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RW-64 | 加强文化素质教育；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支持学生社团活动 | 27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新疆、兵团 |
| RW-65 | 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 | 26 |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重庆、贵州、云南、西藏、陕西、青海、宁夏、新疆、兵团 |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承接项目一览表 |
| 一、扩大优质教育资源 |
| XM-1 | 骨干专业建设（3000个左右） | 31/3770 | 北京(100/5000)、天津(120/30000)、河北(120/24000)、山西(100/15000)、内蒙古(60/6000)、辽宁(50/5000)、吉林(50/0)、黑龙江(100/5000)、上海(20/2000)、江苏(300/50000)、浙江(150/60000)、安徽(300/90000)、福建(200/10000)、江西(100/20000)、山东(300/60000)、河南(200/10000)、湖北(200/10000)、湖南(150/15000)、广东(300/45000)、广西(200/100000)、海南(30/3600)、重庆(150/15000)、四川(100/27200)、贵州(80/8000)、云南(35/7000)、西藏(15/3000)、陕西(150/30000)、青海(12/2400)、宁夏(40/5000)、新疆(36/14400)、兵团(2/527) |
| XM-2 | 校企共建的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1200个左右） | 30/1653 | 北京(100/50000)、天津(60/18000)、河北(50/10000)、山西(90/18000)、吉林(30/0)、黑龙江(80/3200)、上海(15/1500)、江苏(100/10000)、浙江(100/1000)、安徽(120/36000)、福建(50/5000)、江西(40/8000)、山东(60/12000)、河南(100/10000)、湖北(100/5000)、湖南(30/3000)、广东(150/22500)、广西(30/24000)、海南(15/1500)、重庆(50/10000)、四川(100/14000)、贵州(30/16500)、云南(24/4800)、西藏(1/500)、陕西(80/16000)、甘肃(15/0)、青海(8/1600)、宁夏(3/3000)、新疆(18/3600)、兵团(4/900) |
| XM-3 | 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建设（200所左右） | 31/313- | 北京(10/50000)、天津(12/24000)、河北(8/8000)、山西(5/25000)、内蒙古(8/8000)、辽宁(10/10000)、吉林(5/5000)、黑龙江(10/15000)、上海(10/5000)、江苏(20/0)、浙江(15/15000)、安徽(20/120000)、福建(10/50000)、江西(6/18000)、山东(20/40000)、河南(10/15000)、湖北(15/15000)、湖南(20/54000)、广东(20/60000)、广西(15/30000)、海南(2/6000)、重庆(15/15000)、四川(15/15000)、贵州(5/2500)、云南(6/6000)、西藏(1/1000)、陕西(10/15000)、青海(2/3000)、宁夏(3/2000)、新疆(3/3000)、兵团(2/1000) |
| XM-4 |  “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设（500个左右） | 27/345- | 北京(10/1000)、天津(15/1500)、河北(20/2000)、山西(15/3000)、内蒙古(10/1000)、吉林(3/0)、黑龙江(10/800)、上海(10/500)、江苏(20/0)、浙江(20/1000)、安徽(20/3000)、福建(20/2000)、江西(15/1200)、河南(20/2500)、湖北(20/1000)、湖南(30/900)、广东(10/0)、海南(5/150)、重庆(20/2000)、贵州(10/1000)、云南(10/2000)、西藏(2/400)、陕西(20/1000)、青海(2/800)、宁夏(3/500)、新疆(4/1200)、兵团(1/300) |
| XM-5 | 新建一批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和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 —— | 国家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 |
| XM-6 | 立项建设省级高等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200个左右）和精品在线开放课程（1000门左右） | 专业教学资源库 | 23/297- | 北京(20/10000)、天津(5/5000)、河北(8/2400)、山西(7/1000)、内蒙古(60/600)、辽宁(5/1000)、黑龙江(10/700)、上海(1/100)、江苏(20/0)、安徽(10/5000)、福建(10/1000)、江西(30/1500)、山东(20/1000)、河南(10/2500)、湖北(10/2000)、湖南(10/1000)、广东(20/4000)、广西(5/1000)、海南(2/100)、重庆(20/2000)、陕西(10/1000)、新疆(3/900)、兵团(1/100) |
|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 25/3332 | 北京(50/500)、天津(50/1000)、河北(40/400)、山西(30/4000)、吉林(10/0)、黑龙江(100/300)、上海(20/100)、江苏(100/0)、浙江(200/400)、安徽(190/9500)、福建(50/500)、江西(300/3000)、山东(1200/12000)、河南(50/500)、湖北(50/3000)、湖南(50/500)、广东(200/3000)、广西(30/1500)、海南(20/200)、重庆(400/2000)、四川(100/3000)、贵州(20/200)、陕西(50/2500)、新疆(20/200)、兵团(2/30) |
| XM-7 | 建成一批职业能力培养虚拟仿真实训中心（50个左右） | 27/192- | 北京(10/2000)、天津(5/1000)、河北(2/400)、山西(3/4500)、吉林(6/1200)、黑龙江(15/1000)、上海(5/1000)、江苏(10/0)、浙江(30/1500)、安徽(5/1500)、福建(5/500)、江西(5/1000)、山东(20/400)、河南(5/1250)、湖北(10/1000)、湖南(5/500)、广东(5/1000)、广西(2/2000)、海南(1/100)、重庆(10/500)、四川(20/4000)、贵州(2/200)、云南(3/900)、陕西(4/400)、宁夏(2/2000)、新疆(1/300)、兵团(1/300) |
| XM-8 | 建设一批骨干职业教育集团（180个左右）；遴选10个省份开展多元投入主体依法共建职业教育集团的改革试点 | 29/216- | 北京(15/3000)、天津(10/2000)、山西(3/300)、辽宁(5/1000)、吉林(6/0)、黑龙江(10/600)、上海(2/200)、江苏(8/0)、浙江(10/500)、安徽(10/1000)、福建(10/10000)、江西(10/10000)、山东(12/120)、河南(10/2500)、湖北(10/100)、湖南(10/1200)、广东(10/500)、广西(7/2100)、重庆(10/500)、四川(10/1000)、贵州(5/250)、云南(6/1200)、西藏(1/500)、陕西(6/0)、甘肃(3/0)、青海(1/500)、宁夏(11/500)、新疆(4/400)、兵团(1/200) |
| XM-9 | 建设一批连锁型职教集团（20个左右） | 10/22-- | 北京(5/1000)、天津(2/200)、吉林(2/0)、黑龙江(2/200)、江西(2/1000)、河南(2/500)、重庆(2/100)、陕西(2/0)、宁夏(2/400)、新疆(1/300) |
| XM-10 | 支持东中部地区高职院校（职教集团）对口支援西部职业院校；支援革命老区、西藏及四省藏区、新疆和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的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提升办学基础能力和人才培养水平（400校次左右） | 14/173- | 天津(40/400)、河北(10/500)、黑龙江(20/200)、上海(3/300)、江苏(20/0)、安徽(15/300)、江西(4/1500)、河南(20/10)、湖北(1/200)、湖南(6/90)、广东(5/0)、西藏(1/1000)、陕西(20/0)、新疆(8/240) |
| 二、增强院校办学活力 |
| XM-11 | 支持公办高等职业院校和企业合作举办适用公办学校政策、具有混合所有制特征的二级学院（100个左右） | 22/97-- | 天津(5/0)、河北(5/500)、山西(3/0)、吉林(2/0)、黑龙江(5/200)、安徽(5/100)、福建(5/2500)、江西(4/2000)、山东(10/100)、河南(5/25)、湖北(5/0)、湖南(5/0)、广东(3/0)、广西(5/1000)、海南(1/100)、重庆(10/0)、贵州(5/250)、云南(3/1200)、陕西(5/0)、宁夏(3/1500)、新疆(2/200)、兵团(1/300) |
| XM-12 | 与行业联合召开行业职业教育工作会议（5个以上），联合制定行业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指导意见 | —— | 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行业组织实施 |
| XM-13 | 发布行业人才需求预测和专业设置指导报告（40个左右） | —— | 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织实施 |
| XM-14 | 研制“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公布一批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和示范区 | —— | 国家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 |
| 三、加强技术技能积累 |
| XM-15 | 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500个左右），校企共建以现代学徒制培养为主的特色学院 | 31/522- | 北京(10/2000)、天津(20/0)、河北(20/2500)、山西(15/0)、内蒙古(2/600)、吉林(10/1500)、黑龙江(30/800)、上海(3/300)、江苏(20/0)、浙江(20/200)、安徽(30/4500)、福建(50/2000)、江西(15/3000)、山东(45/1125)、河南(15/3750)、湖北(30/1500)、湖南(30/1800)、广东(20/400)、广西(10/3000)、海南(5/300)、重庆(15/150)、四川(25/1000)、贵州(15/1500)、云南(10/2000)、西藏(1/300)、陕西(25/1250)、甘肃(10/0)、青海(4/1000)、宁夏(5/2000)、新疆(10/300)、兵团(2/60) |
| XM-16 | 以市场为导向多方共建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500个左右） | 28/449- | 天津(60/600)、河北(20/1000)、山西(15/2000)、内蒙古(2/200)、辽宁(5/1000)、黑龙江(20/1200)、上海(15/1500)、江苏(10/0)、浙江(10/1000)、安徽(30/30000)、福建(20/2000)、江西(5/2500)、山东(15/300)、河南(10/1000)、湖北(30/1500)、湖南(30/1500)、广东(50/5000)、广西(15/15000)、海南(3/300)、重庆(20/2000)、贵州(10/1000)、云南(10/4000)、西藏(1/200)、陕西(25/2500)、青海(4/1200)、宁夏(10/1000)、新疆(3/3000)、兵团(1/390) |
| XM-17 | 与技艺大师、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合作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100个左右） | 28/244- | 天津(10/0)、河北(4/200)、山西(10/0)、辽宁(10/500)、吉林(2/0)、黑龙江(20/200)、上海(15/1500)、江苏(10/0)、浙江(10/50)、安徽(29/4350)、江西(20/3000)、山东(10/100)、河南(5/100)、湖北(5/200)、湖南(10/100)、广东(10/100)、广西(5/1000)、海南(1/50)、重庆(10/100)、四川(10/1000)、贵州(5/150)、云南(5/100)、西藏(2/200)、陕西(6/300)、青海(2/400)、宁夏(5/200)、新疆(12/600)、兵团(1/50) |
| XM-18 | 开发建设一批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群） | 29/473- | 北京(10/100)、天津(5/100)、河北(10/300)、内蒙古(10/100)、吉林(5/0)、黑龙江(100/200)、上海(10/100)、江苏(10/0)、浙江(60/60)、安徽(2/100)、福建(20/400)、江西(10/90)、山东(3/60)、河南(5/125)、湖北(20/400)、湖南(5/150)、广东(5/50)、广西(5/300)、海南(10/200)、重庆(10/100)、四川(50/1000)、贵州(5/50)、云南(20/100)、西藏(8/800)、陕西(50/500)、甘肃(15/150)、青海(3/150)、新疆(5/50)、兵团(2/100) |
| XM-19 | 新组建一批农业职教集团；省部共建一批国家涉农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 | 21/36-- | 北京(1/200)、天津(5/1000)、山西(1/0)、吉林(2/0)、黑龙江(6/200)、浙江(3/30)、安徽(1/50)、江西(1/1000)、河南(2/400)、湖北(2/100)、湖南(1/0)、广西(1/300)、海南(1/100)、重庆(1/100)、贵州(2/100)、云南(1/200)、西藏(1/500)、陕西(1/0)、青海(1/600)、宁夏(1/200)、新疆(1/300) |
| XM-20 | 建设一批全国职业院校民族文化传承与创新示范专业点（100个左右） | 25/138- | 北京(10/500)、天津(5/0)、河北(3/200)、山西(3/0)、内蒙古(2/200)、吉林(2/0)、黑龙江(5/200)、上海(5/250)、浙江(5/25)、安徽(2/600)、福建(10/500)、江西(20/2000)、山东(5/50)、湖北(10/1000)、湖南(5/150)、广东(2/200)、广西(3/900)、海南(1/50)、重庆(5/500)、贵州(8/800)、云南(10/500)、西藏(2/400)、陕西(7/350)、宁夏(3/240)、新疆(5/150) |
| 四、完善质量保障机制 |
| XM-21 | 支持对用人单位影响力大的行业组织开展专业层面的教学诊改试点 | —— | 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行业组织实施 |
| 五、提升思想政治教育质量 |
| XM-22 | 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在广大师生中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遴选一批特色校园文化品牌（100个左右） | —— | 国家有关部门统一组织实施 |

表3：分行指委承接任务（项目）数量汇总表

| 序号 | 单位 | 承接任务数 | 承接项目数/布点总数 | 预估支持经费（万元） |
| --- | --- | --- | --- | --- |
| 1 | 安全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2 | -7/17- | 30625.87 |
| 2 | 报关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3 | -4/5-- | 110.00 |
| 3 | 包装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3 | -8/42- | 675.00 |
| 4 | 财政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5 | 餐饮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8 | 10/54- | 960.00 |
| 6 | 测绘地理信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2 | -4/4-- | 1070.00 |
| 7 | 船舶工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1 | -9/62- | 4535.00 |
| 8 | 电力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9 | 电子商务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3 | -6/140 | 176.30 |
| 10 | 纺织服装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 | -5/8-- | 3322.00 |
| 11 | 工业和信息化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5 | -9/49- | 15460.00 |
| 12 | 公安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5 | -5/35- | 9800.00 |
| 13 | 供销合作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3 | -9/24- | 4495.00 |
| 14 | 广播影视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8 | -8/27- | 2960.00 |
| 15 | 国土资源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16 | 航空工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1 | -9/18- |  85.00 |
| 17 | 环境保护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 | -7/20- | 2903.00 |
| 18 | 机械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4 | 11/243 | 715.00 |
| 19 | 建材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7 | -8/12- | 500.00 |
| 20 | 交通运输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7 | 11/137 | 18370.00 |
| 21 | 金融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22 | 粮食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9 | 12/27- | 692.00 |
| 23 | 林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24 | 旅游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3 | -7/33- | 530.00 |
| 25 | 煤炭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6 | 11/44- | 312.00 |
| 26 | 美发美容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6 | -3/5-- | 160.00 |
| 27 | 民航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 | -1/1-- | 8.00 |
| 28 | 民政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6 | -9/30- | 3465.50 |
| 29 | 民族技艺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30 | 农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2 | -0/0-- | 330.00 |
| 31 | 气象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 | -0/0-- | 0.00 |
| 32 | 轻工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7 | -9/33- | 5446.00 |
| 33 | 人口和计划生育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34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35 | 商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8 | -7/10- | 550.00 |
| 36 | 生物技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37 | 石油和化工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5 | 11/154 | 25670.00 |
| 38 | 食品工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3 | -8/46- | 4000.00 |
| 39 | 食品药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8 | 8/58- | 12228.88 |
| 40 | 水利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41 | 司法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42 | 体育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43 | 铁道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3 | -0/0-- | 17.00 |
| 44 | 统计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45 | 外经贸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0 | 11/15- | 3802.00 |
| 46 | 卫生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6 | -6/12- | 8000.00 |
| 47 | 文化艺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2 | -3/55- | 30.00 |
| 48 | 文物保护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2 | -2/2-- | 45.00 |
| 49 | 物流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3 | -5/16- | 293.50 |
| 50 | 新闻出版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0 | -1/1-- | 100.00 |
| 51 | 验光与配镜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2 | -2/2-- | 619.00 |
| 52 | 冶金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7 | -8/25- | 340.00 |
| 53 | 邮政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6 | -0/0-- | 0.00 |
| 54 | 有色金属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17 | -9/32- | 10.00 |
| 55 | 中医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7 | -9/58- | 0.00 |
| 56 | 住房和城乡建设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 9 | -9/135 | 58400.00 |
| 57 | 职业院校外语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2 | -6/22- | 655.00 |
| 58 | 职业院校文秘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59 | 职业院校教育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60 | 职业院校艺术设计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 8 | -9/61- | 8692.00 |
| 61 | 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指导委员会 | 未申报 | 未申报 | 未申报 |
| 62 | 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指导委员会 | 1 | -0/0-- | 0.00 |
| 合计 | 324 | 296/1774 | 231158.05 |